

108年11月27日本校109學年度
招生委員會第4次會議決議通過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

招生簡章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校址：【第一校區】82445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

【楠梓校區】81157 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142號

【旗津校區】80543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482號

電話：07-6011000 轉 31139

傳真：07-6011045

網址：<http://www.nkust.edu.tw>

招生資訊網：<https://ada.nkust.edu.tw/>

本招生簡章請自行下載不另販售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簡章公告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免費下載參閱， 網址 http://ada.nkust.edu.tw/)		108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起	
報名日期	網路報名日期	109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09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17:00 止	
	繳費日期	109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09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23:59 止	
	寄繳報名表件	109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起至 109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止 (以郵戳為憑) 統一寄件至 第一校區:82445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自行下載列印准考證		109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 10:00	
甄試日期		109 年 3 月 21 日(星期六) 09:00	
成績公告 (網站查詢，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		109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10:00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09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二)17:00 前	
放榜及寄發錄取通知單		109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10:00	
正取生報到截止 (綜合業務處)		109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09:00 起 1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17:00 止	
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缺額 (綜合業務處)		109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09:00 起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17:00 止	

◆以上日期為本校預估作業日期，得視實際作業需要調整。

相關資訊查詢電話：本校總機(07)6011000。

- * 簡章、報名、成績與報到相關事宜，請撥分機 31139 教務處招生組洽詢。
- * 課程問題，請撥分機 25202、25203 輪機工程系洽詢。
- * 住宿問題，請撥分機 26101、25025 洽詢。
- * 就學貸款，請撥分機 25065、25066 洽詢。
- * 其他入學問題請連結本校首頁新生專區 <http://www.nkust.edu.tw> 查詢。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招生 網路報名作業

網路登錄報名時間：109 年 2 月 14 日 10:00 起至 109 年 2 月 27 日 17:00 止。

報名流程：

本校招生資訊 (<https://ada.nkust.edu.tw>)

- 報名及查詢專區 → 網路報名 → 填寫報名資料
- 列印信封封面、報名表、繳費單 → 繳費
- 報名表件及其他規定資料郵寄至本校 → 完成

※本校總成績通知單採電子郵件 (E-mail) 方式寄送，請保持電子郵件信箱暢通，個人電子郵件信箱之收件問題 (如被丟至垃圾信箱、信箱容量已滿、網路斷線等)，由考生自行負責，若未於期限內收到通知，請務必自行上本校招生網站查詢，考生不得以未收到 E-mail 通知而提出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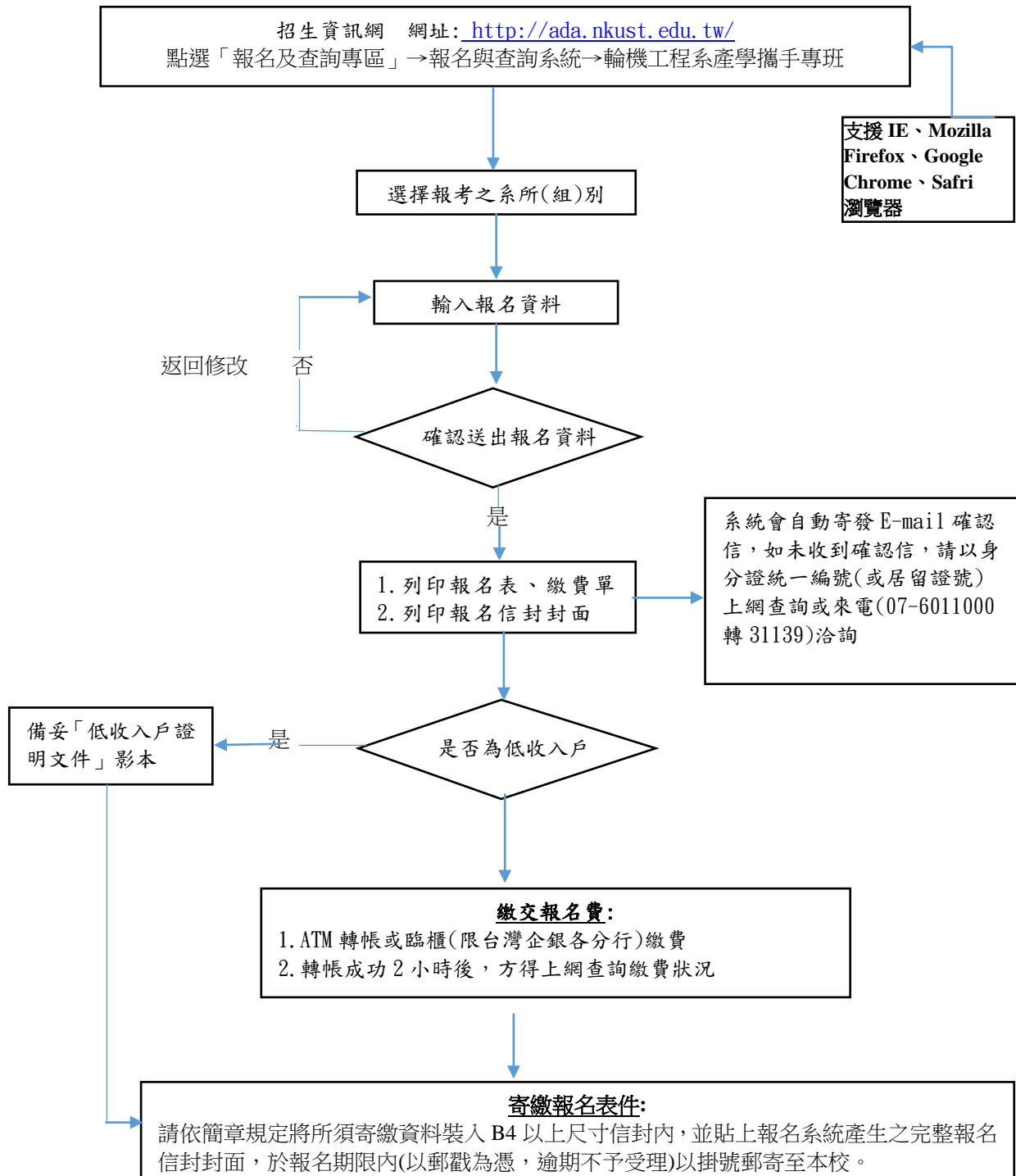
報考注意事項

- 一、本校為維護招生試務之公平、公正、公開的精神，有關各項試務作業過程，尚未公開之資料，請勿刺探、請託、關說，以免徒增困擾。
- 二、本招生作業期間，凡與考生相關之重要訊息，於本校招生資訊公告，請務必自行至本校網站查詢 (本校首頁 → 招生資訊) 或連結網址：<https://ada.nkust.edu.tw>。
- 三、招生簡章內容除考生報名條件及方式外，其他試務相關之注意事項，諸如考試時間、地點、成績計算與發送、放榜、報到等，涉及考生權益，敬請務必詳閱簡章內容。
- 四、考生報名資格自行認定清楚，倘若強行報名，其後果將由考生自行負責，報名時請依個人身分備妥簡章規定之文件，並依規定時程完成報名手續。如因個人疏忽、誤解，以致無法參與本入學相關試務者，考生應自負責任。
- 五、考生選填之報考系所 (組) 或其他選取事項，應於報名前審慎檢查與確認。一經完成寄交本校，不受理申請撤銷、修正或變更。
- 六、考生應填報之個人基本資料，如有異動或錯誤未及時更正，影響聯繫時效或導致作業錯誤，而造成權益受損情事，由考生自負責任，且不予補救。因地址錯誤無法寄達之郵件，不予補寄。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招生考試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請注意：考生應具備以下三項程序，始完成報名。

1. 網頁填寫並送出報名資料。
2. 繳交報名費。
3. 寄交報名表件及審查資料。



目 錄

壹、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修業年限及規定.....	1
肆、報名方式及日期.....	1
伍、招生系別、甄試方式、成績計算及各校分配名額表.....	2
陸、報名手續.....	3
柒、面試日期及地點.....	4
捌、錄取原則及成績計算.....	4
玖、成績通知及複查.....	4
拾、放榜.....	5
拾壹、錄取報到.....	5
拾貳、考生申訴辦法.....	5
拾參、註冊入學及學雜費收費標準.....	6
附表一、複查成績申請表.....	7
附表二、切結書.....	8
附表三、自願放棄甄試錄取資格申請書.....	9
附表四、家長同意書.....	1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招生簡章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核定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產學四技學士專班招生規定」辦理招生試務。

貳、報名資格

- 一、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輪機科108學年度三年級學生，已通過產學攜手計畫輪機專班合作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台南海事水產職業學校)第一階段甄選者。
- 二、銜接參與本計畫之高職端畢業生，如有缺額，經合作廠商同意，酌收其他非本產學合作計畫專班之高職學校相關科系之學生，以補足原核定名額為限，其人數以不超過原核定名額之30%。
- 三、參加109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及大學各種入學管道獲錄取並報到者，需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聲明書，始得報考本次招生入學，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附註：

- (一)通過產學攜手計畫輪機專班合作學校第一階段甄選者，另須具備資格：輪機英文單字測驗成績須達60分(含)以上及多益或英文檢定成績證明。
- (二)非本產學合作計畫專班之高職學校相關科系之學生，另須具備資格：全民英檢初級以上或 TOEIC 多益 300(含)以上。

參、修業年限及規定：

以4年為原則，本校實施畢業門檻(含職場實習課程及實務專題類課程)，相關規定請至輪機工程系網站查詢，輪機工程系於旗津校區上課，畢業後如欲從事海勤工作，須符合航海人員體檢標準，建議輪機人員視力經矯正後須達0.4。

肆、報名方式及日期

- 一、報名方式：網路登錄完成報名，繳費後再將報名表件、書審資料寄送至本校，始完成報名手續。
- 二、報名日期：自109年2月14日(星期五)至109年2月27日(星期四)。
- 三、報名作業流程，請參照簡章第IV頁。
- 四、郵寄資格審查必繳資料：A報名表、B家長同意書、C書面審查資料、D英文成績證明，請以限時掛號郵寄至824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國立

高雄科技大學教務處招生組」收，並請註明「報名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

五、書面審查資料：含紙本1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審查資料請合併轉成1份PDF檔、檔案名稱為「考生姓名」)。

※ 各產學攜手計畫合作高職學校考生之書面審查資料請統一由學校郵寄。

伍、招生系別、甄試方式、成績計算及各校分配名額表

甄試對象	招生科系	招生名額	合作企業機構
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輪機科	10名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輪機科	12名	
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	輪機科	6名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輪機科	14名	
國立台南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輪機科	8名	
非合作專班	限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電子群電機類	(餘額補招)	

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台南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甄試方式	1. 書面資料審查 2. 面試
書面審查資料內容	自傳、歷年成績單、家長同意書、輪機英文單字測驗成績、航運概論期中及期末考試成績或心得報告、多益或英文檢定成績證明及其他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
成績計算方式	1.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佔總成績 50% 2. 面試成績佔總成績 50% 3. 總成績 =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 × 0.5) + (面試成績 × 0.5)

非合作專班	
甄試方式	1. 書面資料審查 2. 面試
書面審查資料內容	自傳、歷年成績單、家長同意書、多益或英文檢定成績證明及其他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
成績計算方式	1.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佔總成績 50% 2. 面試成績佔總成績 50% 3. 總成績 =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 × 0.5) + (面試成績 × 0.5)

陸、報名手續

一、網路登錄報名：

(一) 網路報名時間：109年2月14日(星期五) 10:00起

至109年2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二) 網路報名網址：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http://ada.nkust.edu.tw/>，

點選「報名及查詢專區→報名與查詢系統任選一主機」，再點選「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登錄報名資料，並列印報名表。

二、報名費：新臺幣**800元**(低收入戶免繳)。

三、繳納方式：以ATM轉帳匯款方式，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匯款帳號。

四、報名注意事項：

(一) 報名資料經確認傳送後即無法在線上修改，若不慎輸入錯誤，請在列印出來的報名表上以紅筆更正，並在更正處簽名，以辦理資料更正。

(二) 經繳費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考生請務必確認符合報考資格及應繳交之資料等)。又考生完成網路報名資料已登錄，但未於期限寄出報名表件者，所繳報名費亦不予退還。

(三) 本校簡章中對於考生資料之蒐集，係為考生資料統計、成績計算、報到、註冊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使用，資料使用期間由考生完成報名作業至完成註冊作業止，相關資料由本校保存1年後銷毀，但若有考生提出申訴者，延長保存至考生申訴作業完成後進行銷毀。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以前述規定為限。

(四) 考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力，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考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考生若不提供前開各項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招生作業，請考生特別注意。

(五) 完成報名程序之考生，即同意本校對於考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對於考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整理。

(六) 如具低收入戶資格者，請於報名時檢附「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正本」報名費免繳，請勿先行繳費(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以仍在有效期限內為限)。

柒、面試日期及地點

面試地點	甄選對象	日期	時間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42 號 聯絡人：胡小姐 07-3617141#25202	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109 年 3 月 21 日 (星期六)	9：00 ~ 17：00
	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國立台南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非合作專班		
※ 甄試時，請攜帶准考證、身分證明文件應試。			
※ 准考證請自行於本校招生網頁下載(http://ada.nkust.edu.tw/)			

捌、錄取原則及成績計算

- 一、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召開會議訂定各校最低錄取標準，依總成績排序，先錄取正取生至額滿為止，餘為備取生。各校錄取名額不得互相流用。
- 二、總成績相同時，則依同分參酌順序錄取。同分參酌依序為：「面試」、「書面資料審查」。
- 三、考生若有任一項目成績零分或缺考者，均不予錄取。
- 四、成績計算：甄試總成績依本簡章內所定百分比計算，四捨五入後取至小數點第二位。
- 五、為因應少子化影響及維持專班學生素質，各校預計招生人數得由專班甄選委員會（各航商代表及本校代表）決議是否採不足額錄取。
- 六、具有「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之考生，總成績（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加分 20%。

玖、成績通知及複查

- 一、成績通知：將於109年3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址(<http://ada.nkust.edu.tw/>)供查詢，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
- 二、成績複查：
 - (一) 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請填妥複查成績申請表(如附表一P.7)，於109年3月31日(星期二)17：00前，以傳真(07-6011045)方式提出複查申請，並以電話確認(07-6011000#31139)。逾期或複查程序不合者，不予受理。
 - (二) 複查僅就各項成績核計辦理查核，不得要求重新評閱。考生申請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拾、放榜

一、放榜及寄發放榜通知單日期：109年4月10日(星期五)10:00。

二、公布方式：

(一)錄取生公告於本校招生網頁(<http://ada.nkust.edu.tw/>)。

(二)合作專班考生之放榜通知單將統一寄送至各產學攜手計畫合作高職學校收。若未於期限內收到通知，請務必自行至本校招生網站查詢(招生資訊網→最新公告)；備取生依缺額由旗津校區綜合業務處另行通知，未錄取考生不予通知。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三)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由旗津校區綜合業務處依備取生名序逐一通知遞補，至額滿或至109年6月12日(五)止。

拾壹、錄取報到

一、考生錄取後，須持與報名登載相符且合於相關法規之學歷(力)證件文件正本，經查驗無誤後始准註冊入學。各項登載資料或應繳證件如有偽造、變造、冒用、不實、撤銷等情事，一經查獲即開除學籍，不發給任何就讀有關證明，並應負法律責任。如於畢業後始被查獲者，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如有報考資格不合格而錄取者，仍依相關規定撤銷錄取資格，與是否准予報考或錄取無關。

二、錄取生請依規定之方式及時間辦理報到。已畢業者應繳交學位證書正本，應屆畢業者及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另填具補繳學位證書切結書(如附表二)，並應於切結書期限內自行補繳。逾時未完成報到或逾越切結補繳證書日期仍未繳交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本校逕以備取生遞補，不得異議。

三、完成報到後因故無法入學者，於開學日(含)前須填具「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申請書」(如附表三)，送交旗津校區綜合業務處，領回學歷證明文件。

四、錄取考生如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不得再申請回復入學資格。

五、若本校辦理暑期國文、英文、數學等銜接教育輔導課程，錄取學生需參加，並應參加本校所舉辦之英文輔導，不得異議。

六、因應國際公約之變革，錄取學生需配合校內海上實習制度之改變，不得異議。

七、招生院系如有其他報到規定及註冊入學如應修及加修學分、科目、畢業資格等事項，悉依其規定辦理。

拾貳、考生申訴辦法

一、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本校放榜後一週內(以郵戳為憑)，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 二、考生申訴書(請以A4紙張書寫)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別、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 三、甄試過程若遇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亦循本申訴管道辦理，本校申訴處理小組將納入相關專業人員妥慎處理。
-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 (二) 逾申訴期限者。
- 五、受理之申訴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成立「申訴處理小組」處理之。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或關係人列席說明。
- 六、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小組處理結果經由招生委員會審議後函覆申訴人。

拾參、註冊入學及學雜費收費標準

- 一、經本項甄試錄取之考生於報到後，仍應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手續。
- 二、有關錄取生之學雜費收費及學生相關權益視與日間部四技學生相同，上課地點：**旗津校區**。
- 三、新生註冊須知及相關事項預計將於109年7月中旬公告於本校首頁，請自行上網查詢或下載相關資訊，並請詳細閱讀，為響應政府環保政策，不再寄發紙本。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之事宜，悉以教育部相關法規、本校產學四技學士專班招生規定、本校教務章則及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外，若有相關法令規章仍未明定，而造成疑義者，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召開會議研議解決之。

附表一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
複查成績申請表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報考系別：輪機工程系		聯絡電話：	
勾 選 複 查 項 目	申 請 複 查 項 目 原 始 成 績	複	查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資料審查		※	
<input type="checkbox"/> 面試		※	
成 績 合 計		※	
複查結果處理	※		

注意事項：

- 一、請填妥本申請表，於109年3月31日(星期二)17：00前，以傳真(07-6011045)方式提出複查申請，並以電話確認(07-6011000#31139)。
- 二、標示「※」欄位考生請勿填寫。

考生簽名： _____

申請日期：109 年 月 日

附表二

切 結 書

(本切結書為參考範本，可另行繕寫，惟內容須經本校同意)

茲因 本人 現於 學校 年級
就讀，預計於 年 月方可畢(肄)業並取得證(明)書。有
關辦理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旗津校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
學四技學士專班就讀報到應繳交之學位證(明)書，本人同意於 年
月 日前補繳並完成全部有關手續，如逾期未辦理，請逕依放棄入
學資格處理，不需另行通知本人。如因手續不全致本人入校就學或
其他權益受損或喪失等事宜，概無異議。

此致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旗津校區)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三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申請書

本人_____考取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旗津校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已於日前完成報到手續。茲因_____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特立此書並檢附身分證影本，俾利 貴校辦理後續作業，本人概無異議，請准予發還學歷(力)證書。

立書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日期： 年 月 日

請黏貼身分證 正面 影本	請黏貼身分證 反面 影本
---------------------	---------------------

此 致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送 交 綜合業務處

發還學歷(力)證書

尚未繳交學歷(力)證書無需發還

家長同意書

本人子弟_____就讀於_____中學(職業學校)_____科三年級，將報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輪機產學四技學士專班甄試，並已清楚了解教育部「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之內涵，相關入學審查遴選作業、實習規定，並同意子弟於完成學業後，任職海勤工作。

此致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

學生

(簽章)

家長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